

股票简称：宁沪高速

股票代码：600377

编号：临 2007-012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二 六年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 2007 年 6 月 13 日(星期三)上午 9:00 时整在中国江苏南京市马群街 238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了 2006 年年度股东周年大会(“股东大会”)，出席本公司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有 7 人，出席本公司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目为 4,531,929,7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89.9594%，符合本公司章程有关召开股东大会的法定股数。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长沈长全先生主持。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决议投票						
	总股数 (股)	赞成票		反对票		弃权票	
		股数 (股)	(%)	股数 (股)	(%)	股数 (股)	(%)
普通决议案							
1、批准本公司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董事会报告书；	4,531,929,700	4,520,130,180	99.7396			11,799,520	0.2604
2、批准本公司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监事会报告书；	4,531,929,700	4,520,130,180	99.7396			11,799,520	0.2604
3、批准本公司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经审核帐目和核数师报告；	4,531,929,700	4,520,130,180	99.7396			11,799,520	0.2604
4、确定 2006 年度末期利润分配方案为每 10 股分现金红利人民币 1.9 元(含税)；	4,531,929,700	4,528,703,700	99.9288			3,226,000	0.0712
5、批准聘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和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分别为本公司的境内会计师和境外核数师；，确	4,531,929,700	4,529,929,700	99.9559			2,000,000	0.0441

定其薪酬为人民币 170 万元/年；							
特别决议案							
6、批准根据[关于印发《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06年修订)》的通知]全面修改公司章程。具体修改条款请参阅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com.hk)及公司网站(www.jsexpressway.com)。	4,531,929,700	4,529,929,700	99.9559			2,000,000	0.0441

公司的核数师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为本次股东大会有关决议案点票的监察员。

本次股东大会经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居建平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基于上述事实,居建平律师经验证认为,本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列席会议的人员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三日